

入驻退出企业退休职工管理信息表

序号	1.1
名称	入驻退出企业退休职工管理
法定依据	1. 市政府《天津市国有特困企业整合分流安置职工暂行规办法》（津政发【2004】108号） 2. 《关于三类企业整体安置职工和依法退出市场意见的通知》（津政发【2006】104号）
实施机构	天津市滨海新区汉沽退出企业职工托管中心
职责边界	天津市滨海新区汉沽退出企业职工托管中心独立行使
运行流程	办理退休职工一次性待遇（丧葬费、丧葬补助费及救济费）和养老待遇调整手续
运行要件	1. 《居民死亡医学证明书》存根 2. 居民身份证原件或户籍地公安部门出具的死亡证明 3. 街（镇）政府办事处或劳动保障出具亲属关系证明 4. 区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出具《劳动能力鉴定表》 5. 记载供养关系、家庭关系、社会关系的原始档案
责任事项	由我单位统一办理手续，并向汉沽社保中心报表审核
监督方式	联系电话：25682491，邮箱： ： hanguotuoguan@163.com 单位地址：天津市滨海新区汉沽新开中路 96 号